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34），持有公司 88,730,64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6.72%）的股东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投高科”），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3,199,5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.00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4.88%）。

根据深交所关于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国投高科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，现将其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股份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国投高科持有公司 88,730,64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6.72%）。国投高科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时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国投高科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。

2、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5日